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温鹏程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94），温鹏程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2,095,949 股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5 日，温鹏程将其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温鹏程	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10,000,000	2020 年 6 月 2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2020 年 11 月 5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5%
合计	--	10,000,000	--	--	--	--	3.85%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温鹏程持有公司股份 259,963,57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本次解除质押后，温鹏程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12,095,949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65%，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

实际控制人除温鹏程的股份存在质押外，其他实际控制人股份未存在质押状态。

三、其他说明

上述提前解除部分股份质押事项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进行的还款，温鹏程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